

2021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202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1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

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拟订全市和跨区域水中长期供求规划、水量分配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水资源论证和防洪论证制度，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工作。指导水利行业供水和乡镇供水工作。

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的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提出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规模、方向、具体安排建议并组织指导实施，提出市级水利资金安排建议并负责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

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全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有关工作，指导地下水开发利用和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组织指导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

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编制全市节约用水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有关标准。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等管理

制度，指导和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6、负责水文监测工作。负责对水文水资源、江河湖库和地下水实施监测，发布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和全市水资源公报。按规定组织开展水资源、水能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资源承载能力监测预警工作

7、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组织指导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建设。指导重要江河湖库及河口的治理、开发和保护，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指导全市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

8、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组织实施全市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建设市场分级监督管理，组织实施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

9、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负责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市级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10、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指导农村水利改革创新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小水电改造和水电农村电气化工作。

11、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落实水利工程移民有关政策，组织实施水利工程移民安置前期工作、移民安置验

收和监督评估等制度。指导监督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

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跨流域、跨县区的水事纠纷，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督促检查水利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的贯彻落实情况。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指导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

13、开展水利科技工作，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

14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坚持节水优先，从增加供给转向更加重视需求管理，严格控制用水总量和提高用水效率。坚持保护优先，加强水资源、水域和水利工程的管理保护，维护河湖健康美丽。坚持统筹兼顾，保障合理用水需求和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水安全保障。

（二）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

安全、保密、信访、政务公开、新闻宣传等工作。负责局属系统政府采购和国有资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局属单位内部审计工作；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监管的相关协调工作。

（二）人事教育科。承担机关、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离退休人员的服务管理、目标责任考核等工作。指导水利人才队伍建设。

（三）规划计划科。组织编制重大水利综合、专业、专项规划；组织编制、审核中小型水利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指导水工程项目合规性审查工作；组织实施中央和省市级水利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协调开展项目实施后评价和绩效评价；承担水利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全市水利统计工作；指导水利工程造价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水利工程建设行业管理；指导水利工程蓄水安全鉴定、验收和江河干堤、重要病险水库、重要水闸的除险加固；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和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指导实施水利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指导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指导市内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担大中型水利水电工程相关前期工作；负责全市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移民安置的前期审查审核验收和后期扶持政策的实施、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助的有关工作；负责新建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人口的核定工作。

（四）农村水利水保科。指导城乡饮水安全工程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水土流失综合防治、监督管理和监测评价；组织编制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和考核评估，组织全

市水土流失调查、动态监测、预防并公告；指导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实施；指导节水灌溉有关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指导全市农村水能资源开发工作，负责全市农村水电行业行政管理工作、安全生产管理和国家补助项目的实施；指导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和；组织、指导和协调实施全市水利扶贫脱贫工作。

（五）水政水资源科。研究拟订水利工作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指导水利普法、河湖生态流量水量管理、饮用水水源保护、全市水文、地下水等工作；承办局行政应诉、行政复议和行政赔偿等工作；组织指导水政监察和水事纠纷，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承担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水利改革相关工作，指导开展水资源有偿使用、水量分配、水资源调度工作，指导组织编制水资源保护规划；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有关工作；发布全市水资源公报、水文水资源信息、情报预报；参与编制水功能区划，参与指导入河排污口设计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并协调实施节约用水规划，指导计划用水、节约用水；组织实施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计划用水和定额管理制度；执行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利科技工作和对外协作工作。组织制定水生态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指导水生态建设项目、资金的使用工作。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洪旱防治规划、重要江河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并组织实施；承担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

（六）河湖管理科。指导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

指导全市重要江河、湖泊、水库、滩涂、河口的开发、治理保护；指导全市河道管理和堤防建设工作；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及河湖水系连通工作；监督管理河道采砂工作，指导河道采砂规划编制。承担河湖长制办公室日常工作。

（七）水旱灾害防御科。主要职责：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重要江河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以及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洪保护区的洪水影响评价工作；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协调指导山洪灾害防御相关工作；组织指导水旱灾害防御物资的储备与管理、水旱灾害防御信息化建设；负责提出水利工程水毁修复、山洪沟综合治理、抗旱经费的申请和安排建议。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二级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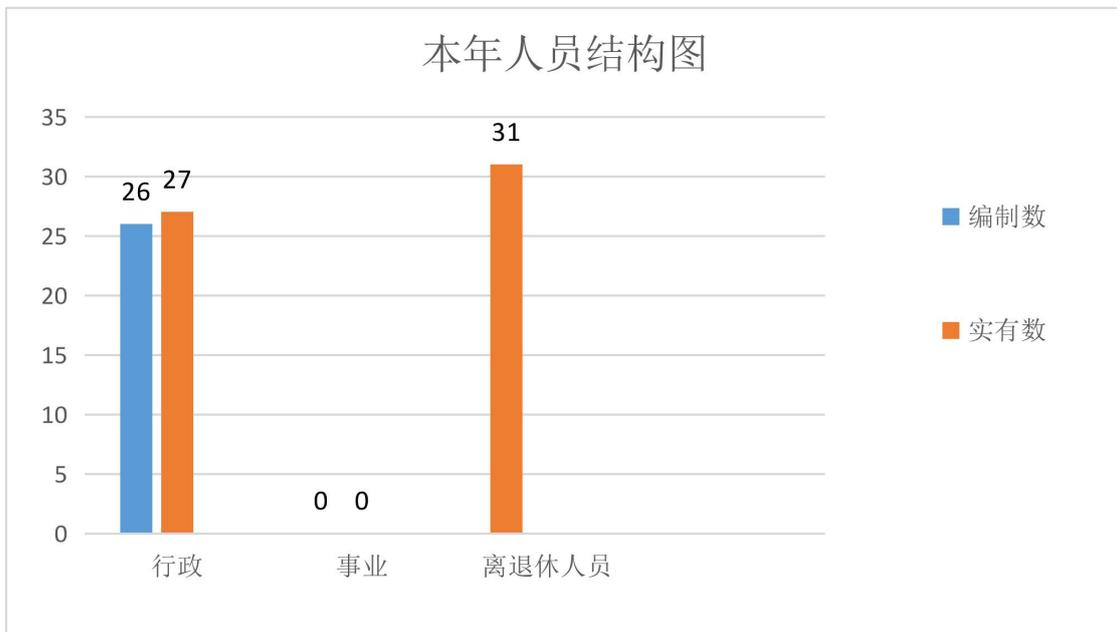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水利局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27 人，其中行政 2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1 人。

序号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离退休人数
1	宝鸡市水利局单位本级（机关）	26	27	31

本年人员结构图



2021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3.1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0.00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5
		9. 卫生健康支出	20.36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565.36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43.19	本年支出合计	629.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86.68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29.87	支出总计	629.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543.19	543.1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5	44.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5	44.1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	1.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4	38.3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	4.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6	2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6	20.3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6	20.36						
213	农林水支出	478.68	478.68						
21303	水利	478.68	478.68						
2130301	行政运行	475.27	475.2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3.41	3.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9.87	559.86	70.0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5	44.1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5	44.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	1.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4	38.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	4.7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6	20.3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5.36	495.34	70.02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65.36	495.34	70.02	0.00	0.00	0.00
2130301	行政运行	475.27	475.27	0.00	0.00	0.00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70.02	0.00	70.02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43.1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5	44.15		
		9. 卫生健康支出	20.36	20.36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565.36	565.36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19	本年支出合计	629.87	629.87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86.6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6.6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629.87	支出总计	629.87	629.8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9.87	559.86	70.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5	44.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5	44.1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5	1.0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34	38.3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6	4.7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36	20.3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36	20.3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6	20.3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65.36	495.34	70.02
21303	水利	565.36	495.34	70.02
2130301	行政运行	475.27	475.27	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70.02	0.00	70.02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20.07	20.0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512.98	公用经费合计		46.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9.6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5.47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4.76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103	奖金	128.74	30103	奖金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7.6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7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0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1	3010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10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3010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013	住房公积金	28.04	3010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47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1	办公费	0.11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88
30215	会议费	0.00	30215	会议费	0.64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5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0.34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30
30229	福利费	0.00	30229	福利费	4.5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6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1.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8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38	30309	奖励金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4.4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4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水利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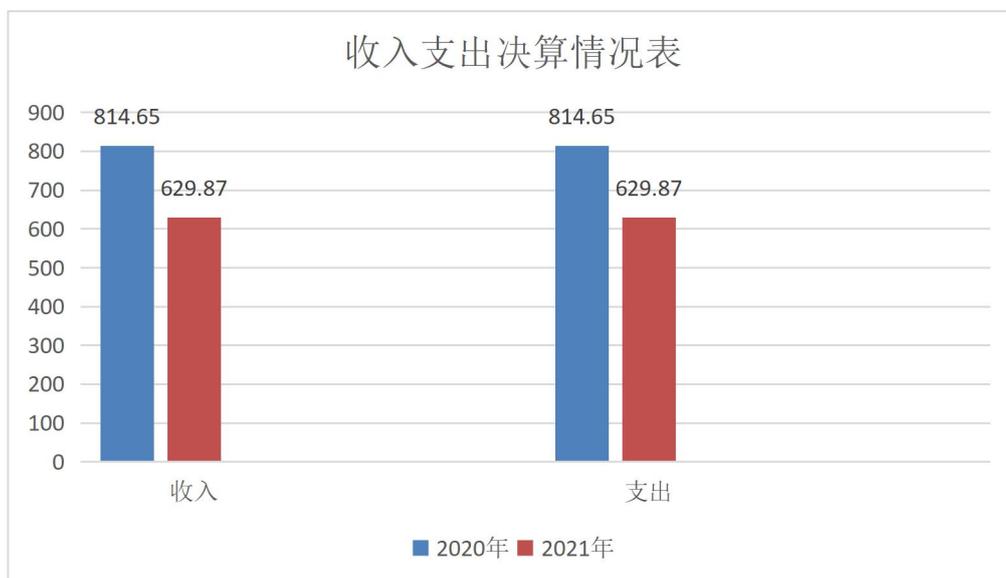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08	0.00	0.45	4.63	0.00	4.63	0.00	0.00
决算数	5.08	0.00	0.45	4.63	0.00	4.63	3.25	1.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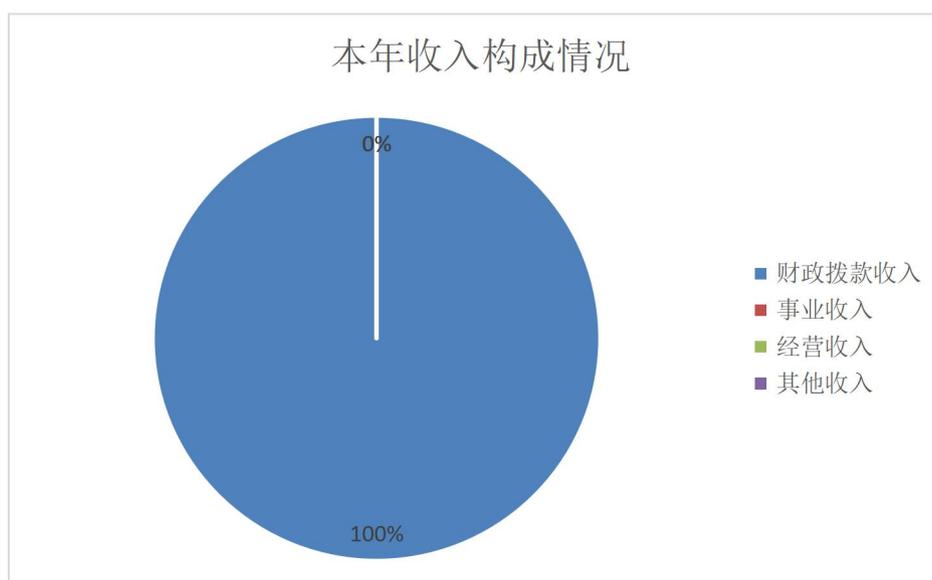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29.8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184.78 万元，下降 22.68%。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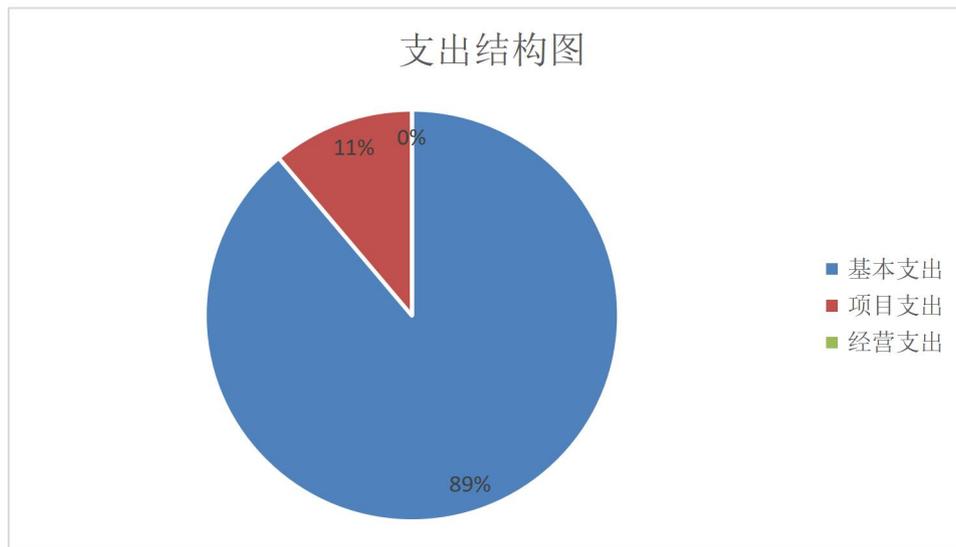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543.1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3.19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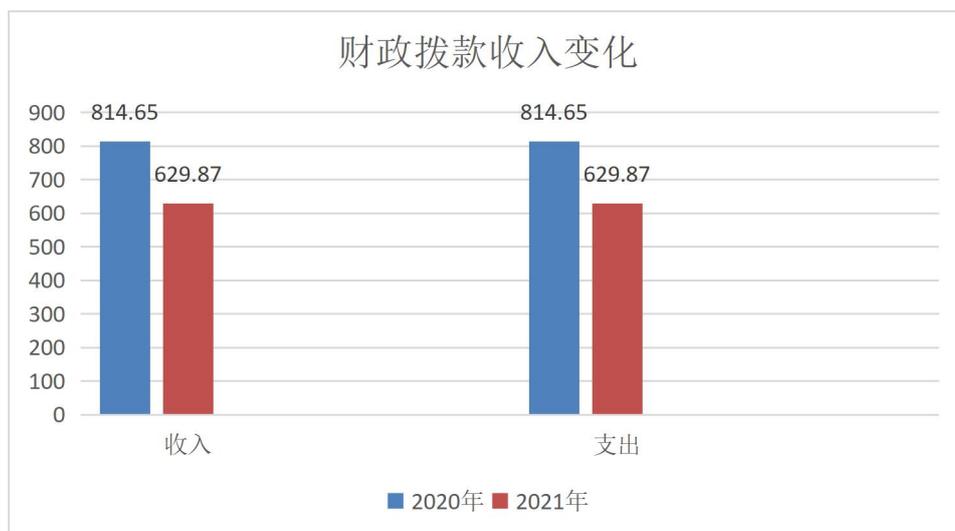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629.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9.86 万元，占 88.88%；项目支出 70.02 万元，占 11.1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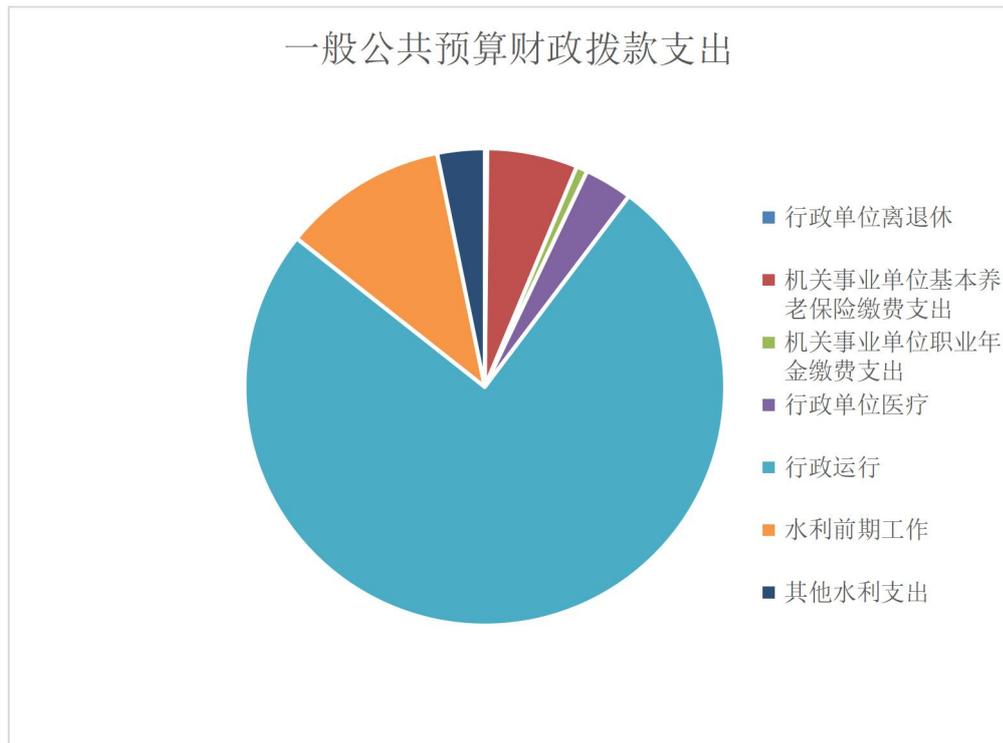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629.8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84.78 万元，下降 22.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29.87 万元，支出决算 62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4.78 万元，下降 22.68%，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预算 1.05 万元，支出决算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 38.34 万元，支出决算 38.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 4.76 万元，支出决算 4.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 20.36 万元，支出决算 20.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 475.27 万元，支出决算 47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

预算 70.02 万元，支出决算 7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

预算 20.07 万元，支出决算 2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9.8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2.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5.47 万元、津贴补贴 134.76 万元、奖金 128.74 万元、伙食补助

费 7.6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3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4.7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3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04 万元、离休费 1.00 万元、生活补助 1.98 万元、奖励金 0.38 万元。

(二) 公用经费 46.88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经费 46.8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11 万元、维修(护)费 2.88 万元、会议费 0.64 万元、培训费 0.6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5 万元、劳务费 10.34 万元、工会经费 9.30 万元、福利费 4.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3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6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9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4.4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08 万元，支出决算 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宝鸡市水利局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当年无公车购置。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63

万元，支出决算 4.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45 万元，支出决算 0.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88 万元，支出决算 1.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3.25 万元，支出决算 3.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475.27 万元，支出决算 475.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1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1 量），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将绩效目标设定、跟踪、评价及结果纳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过程，以提高预算的社会、生态效益为目的的管理活动；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采取“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加强与财政单位的沟通、协调，密切配合并及时反应绩效管理中的有关问题，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切实抓紧落实；明确了绩效管理职能，现有正式编制 26 人，实有人数 27 人。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市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70.02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年初项目预算支付资金。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市级单位决算中反映水利前期工作 1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水利前期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0.02

万元，执行数 70.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年初项目预算支付资金，及时按计划完成了目标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专业设计和实际结合的技能加强。2、发现问题及时沟通协调，提高效率。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技能，搞创新、求突破。2、树立服务意识，及时了解情况及时沟通，搞好服务。3、建议水利前期费保障，顺利进行该工程完工。

市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水利前期工作					
省级主管部门		陕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局属各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70.02	70.02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70.02	70.02	1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6次		≥16次	≥16次	
		质量指标	符合技术规范		100%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办结		100%	100%	
		成本指标	根据工作量细化到具体点位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100%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		100%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8，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良、中、差），全年预算数 543.19 万元，执行数 62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23%。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严格按照政策规定编制单位预算，切实细化项目支出预算，全面反映单位所有收支，科学分配财政资金，提高资金的配置效率和支出绩效，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组织领导到位；领导高度重视内部控制自查评价工作，自查实施到位；根据实施方案要求，各科室全面梳理业务和职责流程；全面总结单位内部控制工作情况，起到了深化内控理念、提高内控执行力的良好效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没有充分考虑到实施中的困难和不确定因素。改进措施：以后编制年度预算时，应充分考虑全面工作任务，进一步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 宝鸡市水利局

自评得分: 98

<p>(一) 简要概述单位职能与职责。</p>	<p>1、负责保障全市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水利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拟订全市水利发展规划和政策, 组织编制全市水资源战略规划及重要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防洪规划等重大水利规划。2、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3、按规定制定水利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4、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水资源保护规划。5、负责节约用水工作。6、负责水文监测工作。7、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8、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组织实施全市重大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9、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全市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 组织实施全市水土流失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10、负责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开展大中型灌排工程建设与改造。11、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12、负责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 协调跨流域、跨区的水事纠纷, 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13、开展水利科技工作, 组织开展水利行业质量监督工作, 拟订相关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14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 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15、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16、职能转变。水利局应切实加强水资源合理利用、优化配置和节约保护。</p>
<p>(二) 简要概述单位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p>	<p>以大局定向、以指标定量、以先进定标、以工作定责, 创新实干, 奋勇争先, 承担的17项职能目标任务全部完成或超额完成。市级重点项目完成投资7.1亿元, 招商引资到位资金6.97亿元(其中省际到位资金2亿元), 争取中省资金4.91亿元, 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101%、232%、101%; 谋划5000万以上项目40个, 完成目标任务的20倍; 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完成投资2亿元, 改善和提升了20万人饮水条件, 完成目标任务的100%; 渭河生态区建设完成投资1.21亿元, 修复水生态面积3928亩, 完成目标任务的100.72%; 治理水土流失面积235平方公里, 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600万元, 分别完成目标任务的117.5%和400%; 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10.25亿立方米, 工业万元GDP用水量年降低率大于3%, 农业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59。</p>
<p>(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p>	<p>1. 重点项目建设进展顺利。高起点、高标准完成《“十四五”水利发展规划》和《“十四五”城乡供水融合发展规划》等12个专项规划编制, 谋划重大水利项目4大类71个, 总投资219.4亿元。2021年, 实施项目169个, 完成投资20亿元。石沟水库建成蓄水试运行, 龙王河、南峡沟水库完成投资1.1亿元, 普化水库进入项目报建程序, 通天河水库完成可研阶段征地移民实物调查; 冯家山水库党校教学实践基地正在建设主体工程, 完成投资560万元。2. 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有力。持续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 完成投资2亿元, 建成供水工程100处, 维修养护农村饮水安全工程442处, 改善提升了20万农村群众生活饮水条件, 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持续提高。认真落实农村供水五级应急监督机制, 办结舆情反馈问题22条, 回访群众全部满意; 配合完成63个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划定, 定期开展联合执法检查, 加强分散式农村供水水源地巡查, 确保了水源地安全; 强化水质安全检测监测, 3个县区和石头河供水中心完成CMA认证。3. 河湖水域管理全面加强。完成投资2.4亿元, 6座建成的砂厂生产砂石214万方, 销售收入1.93亿元, 上缴税金1850万元, 渭滨、眉县砂厂即将建成投产。联合多部门集中开展非法采砂专项整治行动, 有效维护了河道采砂秩序。修改完善6项必建制度, 创新出台“5个1”巡查及“1+2+5”反馈机制。六条市级河长履职的河流名录全部建立, “一河一策”方案编制完成, 8条规模以上、108条规模以下、78条水利普查以外河流完成成果提交; 反馈8个渭河滩区治理项目和省河长办3次河湖“清四乱”暗访反馈的14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 32个渭河岸线利用问题全部完成整改。4. 生态水系修复成效显著。完成渭河北岸7渠4河、南岸13条支流规划编制, 渭河廊桥段生态治理工程洪评即将通过黄委批复, 治理8条中小河流25.3公里, 完成投资6700万元; 凤县嘉陵江全省示范河湖创建即将通过省级验收。渭河品质提升工程, 完成投资1.21亿元, 治理滩区3928亩; 渭河信息化工程开工建设, 铺设光缆39千米。水土流失治理面积235平方公里, 整治违法违规问题234个, 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突破600万元。5. 水资源管理规范有序。“三条红线”考核指标全部达标; 建设完善市级地下水监测站网50处, 新设地下水监测站220处; 对涉及13个县区的4000多个取水单元和1.6万多个取水口进行核查登记和整改提升, 全市80%以上取水量实现实时在线监测; 争取中省资金3320万元, 实施灌区续建配套节水改造工程, 新增和改善节水灌溉面积2.79万亩; 渭河、千河、石头河、小渭河等17条主要河流生态水得到有效保障。6. 中心工作任务全面落实。持续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摸排违规采砂89起, 成案数84起, 移交法院1起, 警告13人, 违法行为罚款86.26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1.55万元; 全面整治秦岭小水电, 81座小水电站拆除、退出、整改任务全面完成, 市级验收合格率100%, 省级抽检全部通过;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完善梳理政府服务事项41项, 较去年压减17项, 承诺时限在法定时限基础上压缩了30.51%。</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p>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完成程度。</p> <p>预算完成数：部门 (单位) 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p> <p>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 (单位) 预算数。</p>	<p>预算完成率 = 100% 的，得 10 分。</p> <p>预算完成率 > 95% 的，得 9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 之间，得 8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 之间，得 7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 之间，得 6 分。</p> <p>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 之间，得 4 分。</p>	$543.19 / 543.19 * 100\% = 100\%$	543.19	543.19	10		
		预算调整率 (5分)	5	<p>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 / 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的调整程度。</p> <p>预算调整数：部门 (单位) 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p> <p>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 5 分。</p> <p>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 的，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p>	$0 / 543.19 * 100\% = 0$	543.19	543.19	5		
		支出进度率 (5分)	5	<p>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p> <p>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p> <p>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p>	<p>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 2 分；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 之间，得 1 分；进度率 < 40%，得 0 分。</p> <p>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 3 分；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 之间，得 2 分；进度率 < 60%，得 0 分。</p>	$629.87 / 629.87 * 100\% = 100\%$	629.87	629.8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p>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 5 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 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p> <p>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 0 分。</p>	$0 / 629.87 * 100\% = 0$	629.87	629.87	5		

过程	预算管理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5.08/5.08*100%=100%	5.08	5.08	5	
	资产管理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根据市政府和财政部门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	根据市政府和财政部门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	根据市政府和财政部门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规定	4.5	
过程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根据下年度目标任务，参考本年预算执行情况、有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下年度收支预测，并按照规定程序报预算工作领导小组，开始预算编报工作。	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无违规违纪现象	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落实相关预算财务管理制度，无违规现象	4.5	
效果	项目产出 (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00%	100%	40		
	项目效益 (20分)	20			100%	100%	19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